

主 编 梁羽龙 张海军

世界文学名著经典译林 第五辑

白 鲸

The Whale

〔美〕 赫尔曼·梅尔维尔



中国文联出版社

第六十五章 美味佳肴

在自然界,包括人类在内的所有动物都在为生存而厮杀。你也许会说,芸芸众生间竟会有人饱尝那种为他提供灯火的动物。而斯塔布就是借助其灯光而吃其肉的人,对这种似乎十分稀奇古怪的事,我们非得稍微探究一下它的历史和哲理不可。

据记载,三个世纪前,法国人把露脊鲸的舌头当做美味佳肴,而且价格昂贵。据说,在亨利八世时代,某一皇宫御厨,因发明了一种蘸烤整只海豚用的美味酱油而获巨奖。你应记得,这种海豚实际是一种小鲸,时至今日,人们仍把海豚看做珍肴美味。在小鲸肉中加好作料,做成跟台球大小的肉球,其味道好极了,它也许会被误认为是海鳌肉球或小牛肉球。丹斐漠林^①的老修道士们就对这种肉情有独钟。国王就曾赏给他们一个体积很大的河豚。

事实上,即使鲸肉本身不好吃,可捕鲸人至少仍认为鲸是一种高贵的佳肴。但是,当你坐下来,眼前放着一块长达一百英尺的肉饼,你也会大倒胃口。现在只有像斯塔布这样毫无偏见的人才会品尝煮鲸肉。只有爱斯基摩人才不这么挑三拣四。众所周知,他们以鲸为主食,而且还有陈年老酒般的陈年上等鲸酒。一位著名的名叫左格兰达的医生,就推荐过让婴儿喝鲸脂,认为它是最富有营养的液汁。这使我想起很久以前,一艘英国捕鲸船因为意外的原因,被不幸地置留在格陵兰。这些人,实际上,就是靠吃那些榨过油后抛弃在海边的发霉的鲸鱼碎片活了好几个月。荷兰的捕鲸者称这种碎片叫“鲸鱼渣”,这两者的确很类似,因为它们都颜色棕黄,口感发脆,味道像古代阿姆斯特丹的主妇所做的新鲜油饼或者油煎饼,其美色可餐的外表会使最有克制力的客人,也不免要恋恋不舍并食欲大开了。

鲸鱼的过分肥腻使人更进一步地轻视它,而不把它当成文明人

^① 丹斐漠林——苏格兰的一个自治都市。

的食物。鲸是浩瀚大海中，众生趋之若鹜的大公牛，但鲸肉十分肥腻，不很爽口。看着它隆起的背峰，若它里边不是结实得像金字塔般的脂肪，那它的肉可就像牛鱼背（公认的珍馐）那样美味可口了。抹香鲸脑油十分柔滑和浓腻，是一种像长了三个月椰子肉一样白亮透明的半胶状物，就是用它替代黄油，还是太嫌油腻。然而，许多捕鲸人都把它与别的东西掺和着一起吃。在漫长难熬的夜班，水手们常把硬饼干浸在大油锅里炸着吃。我就曾多次吃过这样的美味晚餐。

小抹香鲸的脑子被人视为龙肝凤髓。用斧子把精巧的脑壳劈开后，挖出两大片肥肥白白的脑子（恰似两块布丁），然后与面粉进行搅拌，最后烹制出一道最香美的食物，其味道有点像用小牛脑做出的饭菜，就是老饕也承认是道佳肴。大家知道，美食家中的一些纨绔子弟，由于不断地吃小牛脑，自己慢慢地也就有了一点脑子，最后有能力辨别牛脑子和自己脑子之间的区别。这确实需要卓绝非凡的辨别能力。这就是为什么，一个站在大家面前的，智商看上去只有小牛脑智力的纨绔子弟，不知怎地，总会成为你所看见的最悲伤、最可怜的人物。他那个脑瓜子总带着一种教人对他进行斥责的外表和“牛头牛脑”^①的愚钝表情。

陆地上的人似乎之所以不大喜欢吃鲸肉，也许不完全是由于鲸肉过分油腻，好像或多或少还与上述的理由有关。就是说，一个人竟会吃一只刚刚被杀死的海中之物，而且是借着它的光来吃它的肉。毋庸置疑，第一个杀死牛的人会被认定为谋杀犯，很可能被绞刑处死。如果他由牛群来审判，那他定会像其他的谋杀犯一样受到应有的惩罚，必死无疑。请在星期六的晚上到肉市走一走，你会看到芸芸众生的两脚动物正馋涎欲滴地贪婪凝视着一排排被杀死的四角动物躯体。这一景致难道不像是从吃人生番的口中拔牙一样吗？吃人生番吗？谁不是吃人生番？人人都吃人。让我告诉你，如果一个斐济人为了防备即将到来的饥荒，把一个骨瘦嶙峋的传道士腌在自己的地窖里，这是情有可原的，是可以宽恕的。我还要说，在世界末日，那个有先见之明的斐济人将比你，比你这个文明、开化和开通的老

① 这里指那些牛头牛脑的蠢人。

餐，把活鹅钉死在地上，挖出它们的心肝做成肥鹅肝饼而开怀大吃一番的老饕更会获得宽恕。

可是，斯塔布不还是借着巨鲸的光在吃大鲸的肉吗？难道这不是在它伤口上加盐使它既受伤又受辱吗？你吃牛排时，想到了牛的悲哀吗？请你看看你吃牛排用的刀的刀柄，文明、开化的老饕正在用那把刀吃烧牛排，可那刀柄是什么做的？——还不是你正在吃的那只牛兄弟的骨头吗？还有，你在吃肥鹅时，想到了鹅的痛苦吗？你在猛餐一顿肥鹅之后，用什么剔牙呢？你用的正是这种家禽的羽毛呀。禁止虐待雄鹅协会的秘书用什么羽毛撰写他那冠冕堂皇的宣传品呢？正是在一两个月前，这个协会才通过一个提倡只使用钢笔的决议哩。

第六十六章 屠杀鲨鱼

在南海捕鲸中，被捕获的抹香鲸，要经过长久的令人劳累的拖拽后，才会在深更半夜被拖到大船边。一般说过，此时至少不会立刻进行割油，因为割油非常繁重，并且即使大家一齐上阵也不能一下子完工。所以，常规的习惯作法是减帆落篷，在避风处缚舵停船，然后叫大家下船休息。但是在到天亮这段时间里，总要派人在船尾值夜，即：每小时由四个人值班，两人一对轮流到甲板上值更。

但有时，特别是在太平洋的赤道上，这种计划就不是无懈可击、天衣无缝的了，因为围在死鲸周围的鲨鱼成千上万，不计其数，如听任其在海上一气搁上六个小时，那么，到天亮时分，残留下来的只不过是一架骷髅而已。在海洋的其他大部分区域，鲨鱼的数目不像这里那么多，并且，它们异常贪婪的欲望，也会被锋利无比的捕鲸铲的有力砍杀而大大减弱。可是，这种做法有时似乎更会激起它们采取更大的行动。这次“裴廓德号”所碰到的鲨鱼的欲望就没有被捕鲸铲的押砍而减弱。说实话，任何一个不习惯这种场合的人，那天晚上如果从船边往下望一望，那他简直会以为，整个圆圆的大海就是一块大乳酪，而那群鲨鱼就是盘留在乳酪上的一堆蛆。

当斯塔布吃完晚餐，到船尾值夜时，凑巧碰上了魁魁格和一个艙楼上的水手也来到了甲板上。他们的到来顿时在鲨鱼群中引发了不小的惊动。他们马上在船舷上挂起了几只切油用的梯子，放下了三只灯笼。灯笼长长的亮光投射在争斗混战的海面上。而后，这两个水手，挥动着手中长长的锋利的捕鲸铲^①，对着鲨鱼惟一的致命要害——脑壳直戳进去，连续不断地屠杀着它们。但是，在它们冲撞、争斗、挣扎得泡沫弥漫的昏天黑地的混战中，虽然两个杀手不会总是枪枪中的，但还是把这些异常凶狠残暴的敌人肚子里的新秘密泄露了出来。鲨鱼恶毒残忍地啃咬着，不仅彼此咬得膛开肚破，而且有的像弯弓一样，曲起自己的身子把自己咬得膛破肠流，直弄得那些内脏仿佛是被自己的大嘴反复地吞进去，而后又从豁裂伤口处一再地排泄出来一样。可这并不是整个惨烈场面的全部。魁魁格他们把几只鲨鱼拖上了甲板，要剥它们的皮，可是，与这些生物的尸体和阴魂混在一起是危险的，因为这种可称之为单独生命的东西在离开它们的肉体之后，它的关节和筋骨里似乎还隐藏着某种天生的或万有神教似的活力。当魁魁格想把一只凶恶的死鬼嘴巴合拢上时，它险些把魁魁格一只可怜的手吃掉。

“什么普度众生的上帝造就了鲨鱼，我魁魁格可不管这一套，”这个野人边说，边痛苦地上下甩动着手，“不管是天神还是地神，那个把鲨鱼创造出的神，一定是个该死的恶魔。”

第六十七章 割油的艰辛

那是个星期六的晚上，因为第二天正是基督教的安息日。可从职业上讲，所有的捕鲸人都是没有安息日的教授。这只牙齿一般的“裴廓德号”似乎变成了屠宰场，水手都成了屠夫。看那场景，你准会

^① 原注：割油用的捕鲸铲由上好钢制成，大小跟张开的手掌差不多，总的形状跟花匠用的那种同名的工具相仿，但它的两边是完全扁平状，下宽上狭。这种武器总是磨得锋利无比，铲柄约有二三十英尺长。

以为我们正在用一万只血淋淋的大公牛来祭奠海神。

这里首先要提到的是那两架割油用的巨大索具滑车(吊车),还有其他体大笨重的东西,包括一大串常漆成绿色的滑轮,这不是单人独力所能挂起来的——这一大串葡萄要拉曳到主桅楼上,然后,紧紧地缚在下桅顶,也就是缚在船上最牢靠结实的部位。一根粗似大缆般的绳索从这些错综复杂的东西中弯弯曲曲地穿过后,环绕在绞车上,最后绑在巨鲸上方晃动的吊车的大滑轮上。滑轮上挂着一只重约一百磅的,吊鲸脂用的大钩子。此时,站在船侧小挂梯上的大副斯达巴克和二副斯塔布,手拿长长的捕鲸铲,已开始在最靠近鲸鱼两鳍的上端挖洞,以便搭挂钩子。完成这些以后,水手们在洞的四周划了一条半圆形的小沟儿,最后再把钩子挂上。钩牢后,众水手边齐声高歌,边聚集在绞车边开始推绞车。此时,整个船身随着绞车的每一次绞动而倾斜,而颤抖。大船就犹如严冬里一间用钉子钉起来的破旧房子,在哆嗦、颤抖、震颤,与此同时,那受到惊吓的桅顶也朝着苍天磕着响头。过了一会儿,大船越来越偏向有大鲸的那一边。绞车每气喘吁吁地绞动一下,都会得到浪涛拍击的回答声。最后,只听到一阵急促可怕的哗啦啦的巨响,大船前俯后仰地翻腾起来,原来是凯旋的吊车把割下的第一块半圆形鲸脂拖上了甲板。正如橘皮包着橘子一样,鲸脂包着鲸身,所以,水手们现在就像人们有时螺旋式地剥橘子皮一样,把鲸脂一块一块地从鲸身上剥下来。因为绞车特别有力量,所以能使得鲸在水中不住地滚动,这样大副斯达巴克和二副斯塔布也就能手持利铲,循着那条被称之为“鱼皮”的纹路,把鲸脂一块块整齐快捷地剥下来。鲸鱼随着剥脂的快速进行,也被吊得越来越高,最后,它的顶端都被吊得快挨到主桅楼了。直到此时,推绞车的人才停下手来。此时,那只血水滴滴的大鲸,仿佛是从苍天放下来似地在空中游荡,在场的人要好生回避它,否则,它回荡的躯体会给你一个重重的耳光,把你头朝下地拍进大海。

这时,一个参战的标枪手拿起一支长长的,人们称之为强行攻击敌船所用的利剑走上前去,瞅准机会,灵巧熟练地在晃动的庞然大物的下方挖了一个大洞,然后,用另一个大滑车的吊钩把那块鲸脂钩挂住,以便为下一步的工作做好准备。这个技术娴熟的剑客,一面告诫

大家赶快闪开，一面对这个庞然大物狠狠地猛砍一刀，动作既科学又准确，随后又从侧面拼命猛砍几下。大鲸就这样被一分为二了。尽管稍短一些的下半段还连着，但上半段那块叫做“绒毯子”的长条子肉已是无所依归，孤身只影了，随时都可以卸下来。这时，推绞车的人又重新唱起歌来。当剥皮复滑车剥掉鲸皮吊起第二块鲸脂时，另一只复滑车也正在慢慢地把第一块鲸脂吊着穿过大舱口放进船下边那间叫鲸脂房的空空如也的会客室里。在这间昏暗的屋中，许多灵巧敏捷的手正不停地把这些长长的“绒毯”卷起来，样子像一个团作一团的活着的巨蟒。工作就这样紧张地进行着；两架吊车在一升一降，巨鲸和绞车在转动，推绞车的人在高唱，鲸脂房的先生们在不停地卷鲸脂，大二三副在剥着鲸皮，大船在吃力地承受着重荷。为了减缓一下紧张情绪，水手们有时也骂上几声。

第六十八章 神秘的鲸毯

对于鲸皮这个令人伤脑筋的问题，我已给予了不小的关注。为这个问题，我曾跟海上那些经验丰富的捕鲸人，和陆地上那些知识渊博的博物学家有过争论。但现在我的观点依然如故，毫无变化，尽管它只是鄙人的一家之言。

问题是什么是鲸皮？它长在何处？至于鲸脂为何物，大家都已知道。所谓鲸脂就是一种纹路密集类似硬牛肉的物质，但比牛肉更坚硬，更富弹性，更密实，厚度约在八或十英寸到十二或十五英寸之间。

然而，谈到动物的皮，竟扯到密度和厚度上，这乍一听颇为荒唐。可事实上，这种推断是无可置辩的，因为从鲸身上，你除了这种鲸脂就再也揭不下什么其他细密的表皮层了，而且任何动物的那层表皮，如果其密度达到相当的程度，那么，除了管它叫皮，还能叫什么呢？的确，如果你用手在未受损伤的死鲸尸上搔一搔，你可能会抓出一层极薄的透明物质。它有点像极薄的云母片，不同之处是，它像缎子般柔软。换言之：在它晒干之前，它不仅不收缩，不变厚，而且也不变

硬,不发脆。我有几片干鲸皮,都作了鲸学书的书签。这种物质,如上所述,是透明的。有时放在书上,我还自得其乐地认为它有放大镜的作用。总之,可以这样讲,用鲸皮镜读鲸学书实为快事。不过,我这里尽力想要说的却是这样的事实。这种包在鲸身上极薄的、云母片似的物质,我承认,就从皮肤的皮的角度讲,似乎被当做动物的皮还不够格。如果把可怕的巨鲸原皮说得比初生婴儿的皮肤还要嫩,还要薄,这简直是滑天下之大稽。但事实的确如此。

假设鲸脂就是鲸皮。那么,一条巨大的抹香鲸皮就会产出一百桶的油。如果再从它的重量上考虑,这些油,按其榨出的比例来看,并非整个鲸皮的总油量,而只是应炼出总油量的四分之三。这样,我们对那只精力旺盛的庞然大物的硕大无比就可获得一些初步印象。光是鲸的表层外皮就可产出量大如湖的液体。以十桶一吨计算,那么四分之三的鲸皮就可以炼出十吨的鲸油。

一条活抹香鲸的外表,展现了许多的冠绝奇观。它浑身上下,几乎都密布着无数穿来叉去的直线条,有点像精美绝伦的意大利雕画线条。然而,这些线条仿佛不是印在上文所述的云母片上,而是透过云母片显现出来的。似乎原本就是镂刻在鲸身上的线条。不仅如此,有时,在一些目光敏锐、善于观察的人的眼里,这些线条,不仅像真的雕刻,而且那底景还有许许多多的线条写生画。这就是些象形文字,换句话说,如果你称金字塔四壁上的神秘图记为象形文字的话,那么,这个字眼用在这里是最适合不过了。我对抹香鲸身上象形文字的特别的持久记忆,使我想到密西西比河堤上那个世界闻名的上面刻着印第安人象形文字的悬崖绝壁。这种有神秘莫测线条的大鲸,犹如那些神秘岩石一样,至今无人知晓它们的奥秘。这种把刻有印第安文字的岩石与鲸鱼进行类比的引喻使我又想起另外一件事,那就是,抹香鲸除了常显露在外的一些表象外,还常显露它的脊背,尤其是它的侧腹。由于大鲸身上有许多粗陋的搔抓痕迹,再加上不规整,不端正的五官,这都大大损害了鲸鱼外表的线条美。我可以说,新英格兰沿海的那些岩石,也就是阿伽西^①认为的那些带有强烈

① 路易士·约翰·鲁道夫·阿伽西——瑞士博物学家。

创击痕迹的岩石，是与大块浮冰相碰撞的结果——我还敢说，在这些创痕方面，那些岩石和抹香鲸是极其相似的。我还认为，大鲸的这些伤痕大概是与其他大鲸争斗的结果，因为我常在粗壮结实的成熟大鲸身上看到这种搔抓痕迹。

对于鲸皮或者鲸脂的问题，我还得再说两句。正像上文所述，水手把从鲸身上剥下的长条鲸肉叫绒毯，与大多数的航海术语一样，该名称也是十分幸运和意义非凡的。因为大鲸的确是裹在鲸脂里，好像真的裹着一条绒毯或者一件毛大衣，或者更确切地说，是裹在一件印第安人所穿的那种盖住四肢的南美披风里。正是由于鲸身上披着舒适的绒毯。鲸才能在各种气候、各种天气、各种大海大洋、各种时间、各种潮汐中过得舒舒服服。拿格陵兰鲸来说，它生活在北极的海洋中，那里冰天雪地，冷彻肌肤，如果没有那件温暖舒适的大衣，大鲸会变成什么样子呢？的确，也有其他的鱼类，在寒冷刺骨的海中过得非常快乐自如。不过，请注意，那些鱼都是冷血无肺之辈，它们的肚子本来就是冰箱，这些冰山下取暖的生物，就像寒冷冬季客居他乡的行者在客店的火盆前烤火一样。可是，鲸跟人一样，是哺乳动物，既有呼吸的肺，又有满腔的热血，血一旦冻结，只有死路一条。所以，如果我不提前告诉你——这种庞然怪物跟人一样必须保持正常的体温，那你一定感到很奇妙。大鲸视北极的大海为故土，终生在这里愉快生活，这是多么地奇妙呀！在北极，如水手不幸落水，数日后被人发现时，他便犹如粘在琥珀中的一只苍蝇，直挺挺地冻僵在冰块里。然而，更奇怪的是，实验证明，北极鲸的血，比盛夏里婆罗洲黑人的血还要热。

对我来说，我们似乎从这里看到了一种坚强独特生命活力的岿然独存的价值，看到了厚墙固壁的罕有价值，也看到了城高地广，空间浩瀚的稀有价值。啊！人呀！你应礼赞崇拜大鲸，赞美鲸在各种环境下的生存能力。如果你置身于冰天雪地，还能浑身暖热、热血沸腾吗？如果不能，你还会在这个世界上活下去吗？在烈日炎炎的赤道，要保持头脑冷静，在雪窖冰天的北极，要保持血液通畅，啊！人呀！要像圣彼得大教堂的圆形大屋顶一样，更要像那伟大的巨鲸一样，一年四季永远保持自己的恒温。

传授这些美妙的东西是多么易如反掌，可真正做到又是多么艰难无望啊！在建筑物中，能与圣彼得大教堂的圆形大屋顶相比美的是寥若晨星，在动物世界，像大鲸般的庞然大物更是屈指可数呀！

第六十九章 海上葬礼

“把锚链拖进来！让鲸尸往后漂！”

此时，大复滑车的职责已经完成。大鲸被剥得雪白，像座大理石墓碑似的在大海上熠熠发亮。虽颜色已改，但体积上丝毫也看不出什么缩减，仍为庞然大物，硕大无朋。它与大船分离后，缓慢地向远处漂去。贪得无厌的鲨鱼群把它周围的海水搅得浪花飞舞。贪婪鸟群的尖叫声在空中回荡，它们的嘴喙宛如把把利刃，在残忍地戳吃着大鲸。这条无头白色巨怪越漂离大船越远，而且好像它每漂远一寸，鲨鱼群便前进一尺，鸟群则猖狂一丈，大家带着十二分的贪婪，争斗在杀气腾腾的喧叫声中。从这只几乎静止的船上望去，许久还可以看到那可怕惨烈悲壮的场面。苍空之下，万里无云，明日朗朗。在平静如镜的大海上，惬意的柔风吹动着那只庞大的尸体不停地向前漂去，最后，消失在视力不及的无边天际。

这真是个最悲痛欲绝而又最具有讽刺意味的葬礼呀！虽然虚伪的人类残杀割解了它，但还用目光为它送葬，空中的贪婪秃鹫在虔诚地哀思如潮地低头祭吊着，海中的鲨鱼也都拘泥形式地穿黑戴孝，如丧考妣。它们是大鲸最后的送葬者。当大鲸活着时，如万一它真的需要帮助，我相信，它们中肯来相助的，一定是寥寥无几。但是，在吃巨鲸出殡的盛宴上，它们却都在虔诚至极地甩开腮帮子，抡起大槽牙，穷吃猛抢。多么贪得无厌的恐怖世界啊！哪怕威力无比的鲸也在劫难逃，难以幸免！现在鲸已穿过死亡，走进自由王国。但这并不算完。尽管鲸身遭亵渎，但复仇的怨魂未散，仍在尸体上方徘徊翱翔，好生吓人。如果某只胆怯的兵舰或者冒失的探险船在远处偶然看到了鲸尸，虽然鲸尸被群群飞鸟啄得模糊不清，虽然滔天白浪冲击的鲸尸仍是光天白日之下漂动的一片白肉，可船上的水手也会马上

用颤抖的手，哆哆嗦嗦地把这条再也不会伤人的鲸尸，醒目地记载在航海日记上——附近发现鱼群，暗礁和危险物，得小心！说不定多少年后，当船开到这里，还要避开那块地方，像傻山羊跳跃小沟坎一样，因为原来的头羊见到插竹枝的地方就要跳过去。这就是你们那原来就下不挨地，现在又上不着天的古老信念的顽固残余。这就是正统！

因此，大鲸活着时，它的巨大躯体，对它的敌人，也许就有一种真正的恐怖威慑力，而在它死后，其冤魂不散又变成世人无能为力的恐怖力量。

你信鬼吗？我的朋友，除了鸡巷鬼^①之外，还有各种各样的鬼，就是比约翰逊^②博士更有涵养，识更渊博的人都还信鬼哩。

第七十章 狮身人面怪

不该忽视的是，巨鲸是在头被砍下后，才被剥得活脱精光的。说到砍抹香鲸的头，那可是一种科学的解剖术，许多经验丰富的鲸外科医生都因此而夸功自傲，自鸣得意。这并非毫无根据。

请想一想，鲸本身并没有什么可以恰如其分地被称之为脖颈的东西，与之相反，它的头与身似乎相连的结合部却是它身体最粗的地方，所以，要把一只抹香鲸的头割下来，是困难重重。首先，请不要忘记，外科医生必须从上边做手术，此外，他与他的解剖对象之间还有大约八到十英尺的距离，同时，手术的对象又几乎是沉浸在污浊的、翻滚的，而且时常是混乱的喧哗，汹涌浪涛进射的大海中。请你还得谨记在心的是，在这诸多不利情况下，他还得在鲸身上砍八九英尺深。而且在情况不明的摸索状态下，就是通过刚刚砍开，而后又马上收合的刀口处看一看也是极为困难的。除此之外，他不仅必须熟练

① 鸡巷鬼——发生在1762年的伦敦的斯托克威尔的鸡巷，有人错把自己12岁女儿在床上敲木板的声音，当成了鬼魂的敲门声。

② 约翰逊——指塞缪尔·约翰逊。

灵敏地避开附近那不该砍下的关联部分，他还必须在衔接头颅与脊柱的分界点下刀，这样才能准确地把它们砍开。所以，斯塔布自吹自擂地说，他只需十分钟就可把鲸头砍下来，对此你难道不感到惊奇吗？

水手们把砍下的鲸头用一条大缆绑在船尾，等到大鲸剥完皮后再作处理。通常的作法均如此。如果是头小鲸，那就可以把头拖上甲板，游刃有余地从容处置。但对成年的巨鲸，就不能故技重演了。不要说没地方放它，问题是根本没法把它弄到船上来，因为抹香鲸的头几乎占其总重量的三分之一。要把这样重的庞然大物完全吊起来，即使使用捕鲸船上的大吊（复滑）车也是枉然，这真如想用珠宝店里的厘秤去称荷兰的谷仓一样白费劲。

话说“裴廓德号”的这条鲸，现在已被砍头剥皮。鲸头就挂在船侧，大约有一半露出海面，这大概多半是靠头的自身浮力因素而漂浮起来的。由于下桅顶受鲸头向下的巨大拖累，吃重的大船则陡峭地斜靠在鲸头上，挂着鲸头一侧的桁臂就像一群白鹤一样把脖子伸向海面的波涛。血淋淋的鲸头挂在“裴廓德号”的船腰，简直就是巨人荷洛弗恩的头颅挂在朱狄斯^①的腰际一样。

做完这最后一项工作，时间已是正午，所以，水手们都到舱下吃午饭了。刚才闹闹哄哄的甲板上现在空无一人，悄无声息，一片寂静。黄铜般铿锵有声衬托下的死一般的宁静，像一棵黄色的巨大忘忧树，正在把它那无声无息无数的树叶，越来越广地铺撒在海面上。

时隔不久，亚哈独自一人从他的舵房踏上了默然无人、悄然无声的甲板。他在后甲板上转了几圈之后就停了下来，凝视着船侧的大海，然后又慢慢地从大锚链里顺手捡起斯塔布的长铲——砍下鲸头后就一直放在那里——对着那半悬在那的巨鲸的下半部猛击一铲，之后又像撑拐杖似的把铲子夹在臂下站在那，全神贯注地瞪着鲸头。

这只黑色的，像包了头巾似的头就挂在那，挂在这如此静寂的环境中，真像沙漠中的狮身人身巨像。“你说呀，你这个年高德劭的巨

① 朱狄斯是美丽的犹太寡妇，她杀死了亚述人的将领荷洛弗恩，并将其头颅带回她的城中。

鲸头！”亚哈喃喃自语道，“你虽然没有留胡子，可许多地方都让苔藓弄得毛茸茸的了。说呀，你说话呀！你这个大头，把你头中的秘密宣诸天下吧。在所有的潜水者中，你潜得最深。你这只正在享受上天阳光普照的鲸头呀！你一向遨游海底。在海底，多少未留下姓名的人被遗忘，多少结实的船锚锈烂在水乡，多少船队折戟沉沙，多少心底的希望泡了汤，多少雄心壮志被埋葬。在它那快船活动的天地间，在它那凶残野蛮的舱房里，有成千上万的淹溺者的白骨做了它的压舱物。那可怕的水乡是你最亲爱的故乡。你曾畅游于潜水器和潜水员从未到达过的地方，在那里你曾躺在水手中间与之共眠。在那里，你看到，母亲为了自己的孩子，宁肯葬身鱼腹，你目睹过许多相爱至深的恋人紧紧拥抱着，从烈火熊熊的船上跳入大海，心贴心地淹沉在汹涌的波浪中，在上天赐给的不公和虐待中，他们却信誓旦旦，彼此忠诚。你还看到，被谋杀的大副被海盗从午夜的甲板上抛下，几个小时以后，在夜阑人静的茫茫深夜又掉入贪得无厌的血口之中，而凶手却仍在毫无损伤地继续航行——突然一道闪电掠过，把邻船吓得发颤，那条船原本是要把那个正直的大丈夫，运送到那个展伸双臂的渴望的女人那里去的呀！头呀！你阅尽人间沧桑，甚至对上天的行星也能剖析分明，也可以使亚伯拉罕变成异教徒，可现在却缄口不语了。”

“船来啦！”主桅顶上传来一声神气十足的叫喊声。

“是吗？唔，真叫人高兴，”亚哈突然挺起身子喊道，同时，他额头上的一大片愁云也散掉了。“在这死气沉沉的寂静里，一声有生气的呼喊，简直使人精神百倍。——船在哪儿呀？”

“船头右舷三个方位的地方，先生，还给我们带来一阵和风呢！”

“很好，很好，朋友。但愿圣保罗会顺着这个方向走来，给我们无声无息的心情带来一阵和风！大自然呀！这些异体同功的东西，是多么地讲不完道不尽呀！即使是最小的刺激和最低的物质生活也决不会永恒，而精神自有它巧妙的复活。”

第七十一章 不祥的预言

船伴着和风，手拉手地并肩前进，可是，和风刮得比船快，不一会，“裴廓德号”便被刮得摇晃起来。

亚哈慢慢地从望远镜里看到了那艘陌生船的小艇和桅顶上的人，断定它也是只捕鲸船。可是，它远在上风，而且船速如箭，很显然，它是要驶向其他什么渔场去。因为“裴廓德号”无望赶上，所以只得打起信号，看看有什么反应。

这里应说明一下，美丽的捕鲸船，同美丽海军船只一样，都各有一套各自的信号。这些信号连同所属各船的名称都收集在一本小册子里，每个船长都备有一本。因此捕鲸船船长，哪怕在海上相隔很远，彼此都能易如拾芥般地辨认出来。

“裴廓德号”的信号终于得到了陌生船上的信号回答，原来它是南塔开特的“耶罗波安号”船。它把帆桁扯得跟龙骨成直角后，便直驶过来，在“裴廓德号”的船后打了个横，放下一只小艇，不一会儿，小艇就靠了上来。但是，当斯达巴克下令放下船侧的软梯，以便让来访的船长登用时，小艇上的陌生人在船舷上却摆手，表示这完全没有必要。后来才弄清，原来“耶罗波安号”上刚闹过一阵恶性流行病，船长梅休害怕这会传染了自己的同行。虽然他本人和小艇上的水手都未染此疾，安然无恙，虽然两船只隔半个步枪射程之遥，只隔着一道滚滚的清水和一股不断吹刮的清风，然而，他还慎重严守陆地上那种令人胆怯的检疫法，死活不肯与“裴廓德号”直接接触。

但这决不是说彼此不能进行联络。两船为了总是保持几码的距离，“耶罗波安号”的小艇就得不时地猛划一阵，以设法与“裴廓德号”保持平行，因为“裴廓德号”主桅的中桅帆已经被风朝后吹起（此时风已很大），大船的行速较快。虽然时时确有阵阵大浪把小艇冲向前方，但他们能熟练地马上使它恢复正常。由于此种困难，以及其他不断发生的类似障碍，双方的对话就不免时时被这样或那样的障碍所中断。

在“耶罗波安号”的小艇上的桨手中，有一位相貌异常的水手，哪怕在那各种人物应有尽有的野蛮捕鲸业中，他也是位千载一遇的罕见人物。他身材短小，年纪轻轻，满脸雀斑，满头黄发，身着一件褪色的胡桃色的、犹太神秘哲学家式的长外套，长长的袖子卷到了手腕。眼神中流露出一种深深的、永久性的精神错乱似的神色。

斯塔布一看见这个人，就大叫起来——“是他，就是他——他就是‘大鲸出来号’水手告诉我们的，那个穿着陆地衣服的吹牛的胆小鬼。”斯塔布这里指的是上次碰到“大鲸出来号”的水手时所谈及的一个“耶罗波安号”水手。根据当时的以及后来所了解的情况，这个自吹自擂的胆小鬼差不多对“耶罗波安号”的全体船员都有一种神秘的权威，下文就是关于他的故事。

他在疯狂古怪的奈斯古威那震颤派社团的熏陶下长大，是那里的大预言家，他曾在他们那些疯颠狂妄的秘密集会中，几次通过活板门跑下来，自称是从天堂下凡而来，要求立刻打开七碗^①，而七碗就藏在他的胸部口袋中。据说这些碗中装的不是火药，而是鸦片剂。后来他又突然奇发了宗教使徒般的古怪狂想，离开了奈斯古威那，来到了南塔开特。在南塔开特，他用狂妄的狡猾手段，在外表上把自己装扮成一个稳重可靠的常人百姓，并心甘情愿地参加“耶罗波安号”的捕鲸航行。作为生手，他当了一名后备船员，船上雇用了他。但等船一离陆地，他的精神病突然发作。他自吹是迦百列天使之首，并命令船长跳下大海。他发表了宣言，自称为大海万岛之救星，四海五洋之代理监督。他那莫名其妙，隐晦模糊，具有夜游症般的狂妄幻想的冒险行动以及一切真正精神错乱的不可思议的恐怖行动，使得该船大多无知的水手在心里把他当成一个神圣不可侵犯的人物。他昼夜不睡，胡说八道，装神弄鬼儿，所以大家都惧怕他。不过，像这样的人，在船上真派不上多大用场。特别是他干活是由着性子干，高兴干活则干，不高兴就甩摊。所以，那个疑心重重的船长想赶走他，并说，他个人的意思是，等船靠第一个港，就让他上岸离船，可这个天使长却说，如果船长要实施他的这一意图，他马上就打开他所有的印章和大

① 七碗——盛上帝大怒的七碗。

碗,并无条件地把船长和水手统统送入地狱。他尽力对水手中的追随者进行鼓动。最后,大家一起跑去找船长,并说,如把迦百列辞掉,他们也都不干了。因此,船长被迫打消了自己的计划。同时他们还要求无论在语言还是行为上都不许虐待迦百列。这样一来,迦百列在船上就更加为所欲为了。结果是,这个天使长把船长和大二三副都不大或者说根本不放在眼里。自从流行病蔓延后,他更趾高气扬,耀武扬威了,扬言这场瘟疫的灾难是操纵在他的手心里,几时终止,还得看他是否高兴。这些水手,多数为可怜的家伙,都吓得唯唯诺诺,畏畏缩缩,其中有些竟奉承献媚于他,对他的指示,也时常像对神灵一样顶礼膜拜。这似乎难以置信,但是,它不管多么奇特离谱,都是千真万确的。这样一个狂人法力无边的自我欺骗力,就是一部狂人史也抵不上他如此无限欺骗与迷惑如此众多世人的魔力的一半。咱言归正传,还是谈谈“裴廓德号”吧。

“我不怕你们的流行病,朋友。”亚哈在舷边对站在艇艏的梅休船长说,“上船来吧。”

但这时,迦百列蹦着站了起来。

“这病很厉害,你想想,是一种寒热病,皮色发黄,肝火上攻!要小心提防这可怕的瘟疫呀!”

“迦百列!迦百列!”梅林船长嚷道,“你也得——”一阵狂涛把小艇向前冲得很远,飞舞的浪涛淹没了所有的谈话。

“你见过白鲸吗?”等小艇划回来时,亚哈问道。

“那鲸很厉害,你还是想一想你的捕鲸小艇吧,船沉人亡,当心那可怕的尾巴呀!”

“我再对你说一遍,迦百列,那——”但是,小艇似乎被恶魔再一次拖向前方,所以,好一段时间,大家什么都说不了。汹涌的浪潮一阵阵袭来,突变的海浪不是向上冲,简直是横扫一切。此时,那只挂着的抹香鲸头也十分剧烈地摇荡起来。大家盯着迦百列,只见他正用他那天使长的天资所不能控制的恐惧神气看着大海。

当狂涛的插曲过后,梅休船长就讲起关于莫比·迪克的隐秘故事,不过,这期间还免不了时时受到迦百列的干扰。每当提及它的名字,狂妄的大海仿佛要跟它联合行动似地翻腾起来。

好像在“耶罗波安号”离港后不久，船员们在谈到捕鲸时，他们确切无疑地听到了莫比·迪克的传说。它被描绘得巨大无比，威力无穷，无人能擒。迦百列贪婪地吸进了这条消息，并煞有介事地警告船长说，万一碰到这条白鲸，千万别打它。他疯疯癫癫地胡言乱语，称这头白鲸是震颤教神的化身。震颤教派是从《圣经》上得知此事的。但一两年后，当桅顶的人清清楚楚地看到莫比·迪克时，那个叫梅赛的大副，却烈火中烧要攻击它。船长本人也并不是不愿让他有个一显身手的机会。最后，梅赛不顾天使长的恐吓和警告，在最终说服了五个水手上了他的小艇后，就带着他们冲了过去。在经历了十分疲惫的摇桨，和许多的困难和危险后，他最后总算戳了白鲸一枪。这时，爬在主桅顶上的迦百列，却在狂挥乱舞着胳膊，歇斯底里地发出预言，声称谁敢亵渎地冒犯他的神灵，就会立遭大难。这时大副梅赛站在艇头，不顾后果地鼓足劲头，对着大鲸狂呼乱叫，准备再投第二枪。哎哟，突然，一个巨大的白影从水中闪出，快速甩动了一下它的尾巴。就这样，那个倒运的、刚才还充满生气活力的大副，顷刻之间给抛向天空。他的身体在空中画了一个大弧线，落在了约五十码开外的地方，小艇和水手虽均毫发无损地逃了回来，大副却永远地沉落在了海底。

顺便说一句，在捕捞香鲸中，这种致命的意外之灾差不多屡见不鲜。有时，除了死者葬身鱼腹之外，其他一切都完好无损，安然无恙。有时，船头被撞烂，或者指挥员连同他站立的粗船板被一起撞入大海，但最奇怪的，而且不仅发生过一次的是，等找到尸体时，身上一丁点伤痕都没有，可人已成僵尸。

整个灾难以及梅赛掉下葬入海中的始末，船上的人都看得一清二楚。突然，传来了迦百列刺耳的尖叫声——“那只碗，那只碗”，迦百列把那些吓得要死的水手吓得再也不敢继续追击大鲸了。这场灾难又给迦百列披上了一件更具影响力的外衣。因为他那轻信的信徒深信，他已确切预言了这场灾难，同时还认为，这不是普通的预言，因为普通的预言谁都会，谁都会碰巧地猜中一次。从此，他成为船上一种不可言状的恐怖。

梅休刚把故事讲完，亚哈就对他提出了几个问题，对此，陌生的